



國立宜蘭高商115學年度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說明

教務處註冊組115.4.29

目錄

- 重要日程/甄選流程介紹…[1](#)
- 第一階段報名…[5](#)
- 核對第六學期修課紀錄…[23](#)
- 第二階段報名(EP上傳&繳費)…[25](#)
 1. 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
 2. 選擇EP繳交方式
 3. 檢視1~6學期修課紀錄
 4. [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5. 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
 6. 檢視EP上傳確認表
 7. [指定項目甄試費用繳交](#)
 8. 指定項目甄試
- 甄選總成績說明…[68](#)
- 登記就讀志願序…[71](#)
- 放榜&報到…[80](#)
- 最終重要提醒…[83](#)

註：EP →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115年度重要時程 / 甄選流程介紹

115年度重要時程



115.5.4(一)~5.6(三)

《校內作業》第一階段校內報名
(考生調查表A1)、繳費

115.5.8(五)

《校內作業》發放核對
(志願校系科組確認表A2)

115.5.11(一)

《校內作業》繳回
(志願校系科組確認表A2)

115.5.14(四)14:00

寄發統測成績單
(下午2點開放線上成績查詢)

115.5.14(四)~5.15(五)
中午

《校內作業》開放修改
(志願校系科組確認表A2)

115.5.14(四)~5.18(一)
17:00

確認第6學期修課紀錄

115.5.31(日)21:00止

第二階段報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
傳系統【練習版】

115.6.1(一)10:00起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115.6.2(二)

《校內作業》公告領取二階報名通行碼

115.6.5(五)10:00起至各
校所訂截止日21:00止

第二階段報名、繳費、網路上傳(或勾選)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檢視第5學期修課紀錄、
第5~6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115.6.5(五)10:00起至各
校所訂截止日24:00止

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

115.6.13(六)~6.28(日)
(自行至各甄選學校網頁查詢)

各甄選學校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115.6.23(二)10:00~6.29
(一)17:00 (自行至各甄選學
校網頁查詢)

甄選成績查詢

115.6.25(四)10:00~7.1
(三)17:00 (自行至各甄選學
校網頁查詢)

公告錄取正備取生名單

115.7.2(四)17:00止

登記就讀志願序【練習版】

115.7.8(三)~7.10
(五)17:00

正取生及備取生至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
願序

115.7.14(二)10:00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115.7.16(四)~7.20
(一)12:00

錄取生依分發錄取學校所定時間及方式辦
理報到手續

「無法」報名甄選入學之資格

入學管道名稱	錄取且 未於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 (錄取且報到)	錄取 (無論放棄與否)
115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入學	V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	V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	V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V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V

- ◆其他(大學)招生管道錄取並報到之考生，未在該管道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錄取資格或報到後放棄者，不得再報名本招生。
- ◆115學年度獲「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在『考生調查表』上勾選不參加者，請註記不參加的原因)

甄選流程

第一階段

校內報名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的考生須**上傳甄選學校所規定之備審資料**及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例如面試、筆試、術科實作等。考生可用學習歷程檔案作為備審資料，依報名校系所訂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件數，至招生委員會系統上傳（或勾選），供教授審查。

第二階段

自行報名

115新增

◆集體報名考生向就讀學校完成報名手續，且集體報名學校向本委員會完成報名資料確認後，考生得於115年5月20日(星期三)10:00起至5月22日(星期五)17:00，至第一階段集體報名考生查詢系統查詢。查詢網址為<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apply/>。

◆若考生**未於系統開放期間登錄查看或報名資料有誤而未及時反映**，考生應自行負責。報名日期經截止後，不得歸咎於集體報名學校之疏失而要求更改報名資料。

第一階段報名

統測成績轉級分

◆查詢統測成績

115.5.14(四)14:00起可查詢統一入學測驗成績，

提供各科目①原始級分②原始分數。

◆成績轉級分範例

級分：從參加統一入學測驗全體考生，取各科目考生最高分進行級分轉換。

例：最高原始得分為96分，則每1級距為6.40分(=96/15)

考生國文82分，經換算為13級分。

◆計算出每位考生之各科級分數，再進行第一階段統測成績篩選以及最後甄

選總成績計算，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為考生甄選總成績之主要依據。

分數	96.00	89.60	83.20	76.80	70.40	64.00	57.60	51.20	44.80	38.40	32.00	25.60	19.20	12.80	6.40	
級距																0
	89.61	83.21	76.81	70.41	64.01	57.61	51.21	44.81	38.41	32.01	25.61	19.21	12.81	6.41	0.01	
級分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統測成績篩選—預計甄試人數

◆第一階段統測成績篩選

(1)舉例某校系科組之招生名額為10人，各科篩選倍率：

國文5、**英文6**、數學5、專業一3及專業二3

(2)篩選過程：先依**英文成績級分(最高倍率)**篩選出前60人(6×10人)，

再以該60人之國文與數學成績級分(**第二高倍率**)加總後篩選出前50人(5×10人)，

再以該50人之專業一與專業二成績級分(**第三高倍率**)加總後篩選出前30人(3×1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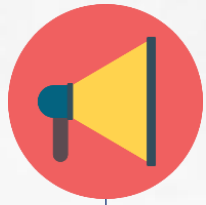
此30人即為「**預計甄試人數**」(進入**第二階段報名的同學**)。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115.6.1(一)10:00起。

◆一般組之報名身分倍率篩選方式請查詢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p. 21。

《校內作業》第一階段校內報名、繳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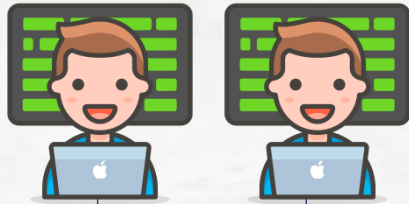
以下是校內預計報名流程，請每一位同學務必跟上腳步！！！！



4/29(三)

發給副班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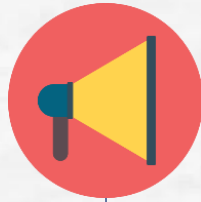
1. 考生調查表A1
2. 報名費(收費袋)
3. 班級總表



5/4(一)-5/6(三)

副班長收齊

1. 考生調查表A1
 2. 班級總表
 3. 報名費(收費袋)
- 【以班級單位】



5/8(五)

發給副班長

- 志願校系科組
確認表A2



5/11(一)

副班長收齊

- 志願校系科組
確認表A2
(仔細核對+考生簽名)



5/14(四)14:00

- 開放查詢成績
欲修改者
下午開放複印A2
(紅筆修改+
家長簽名+
收退報名費)



5/15(五)

欲修改者

- 上午**梯次**完成修改程序
(紅筆修改+
家長簽名+
收退報名費)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考生調查表

報名 A1

(系統產生時間 2026-05-16 14:50:11)

【考生基本資料】辦理學校：○○○○高工（日間部） 班級：電子三甲

統測報名序號	9999-999999	學生姓名	陳大明	身分證號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繳費身分註記	一般生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是否使用 低收入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統測報名 序(類)別	01機械群
通訊地址					
報名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離島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連江縣 <input type="checkbox"/> 澎湖縣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 <input type="checkbox"/> 台東縣 <input type="checkbox"/> 金門縣)				
學 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高中生				
是否具備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是

【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學分數或時數】

高一上學期	高一下學期	高二上學期	高二下學期	高三上學期	總計
小 學 分	小 學 分	小 學 分	小 學 分	小 學 分	小 學 分

【甄選入學招生】 參加 不參加

統測報名 序(類)別	01 機械群	可報名甄選之 招生序(類)別	
---------------	--------	-------------------	--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最多6個 ★請注意系科(組)學程代碼為大學部或專科部★

甄選序 (類)別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科技校院)	系科(組) 學程名稱	可選擇甄 選之系科 (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招生名額		
	甄選學校 代碼	系科(組) 學程代碼					一般生	低收入 戶考生	原住民

申請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始能於本招生「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依一般生報名費含報名資格與身分審查費新臺幣200元及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每1個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為新臺幣100元。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50%。
 依以上所有欄位皆由本人檢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其中手機號碼確為本人所有，為可於本招生期間提供招生委員會緊急聯絡及補發通行碼之用，如有錯誤或提供不實之通訊資料，而致權益受損，亦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選取本人報名表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依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登錄機系統」查詢考生戶籍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家長簽名	考生簽名

第1頁 共20頁

1. 若繳費身分註記欄顯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即具「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報考身分，**網路報名身分即預設為「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例：

繳費身分註記	中低收入戶
是否使用 低收入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經聲明放棄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者，即不得參加各校系科(組)、學程之「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此類招生名額，但不影響本招生報名費減免資格

請考生務必詳細確認基本資料是否有誤
 ◆ 考生是否具備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考生調查表

報表 A1

《系統產生時間 2026-05-16 14:50:11》

【考生基本資料】辦理學校：○○○○高工（日間部） 班級：電子三甲

統測報名序號	9999-999999	學生姓名	陳大明	身分證號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繳費身分證註記	一般生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是否使用 繳費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統測報名 群(類)別	01機械群
通訊地址					
報名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離島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連江縣 <input type="checkbox"/> 澎湖縣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 <input type="checkbox"/> 台東縣 <input type="checkbox"/> 金門縣)				
學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高生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高中生				
是否具備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學分數或時數】

高一上學期	高一下學期	高二上學期	高二下學期	高三上學期	總計
小時 學分	小時 學分	小時 學分	小時 學分	小時 學分	小時 學分

【甄選入學招生】 參加 不參加

統測報名 群(類)別	01 機械群	可報名甄選之 招生群(類)別	01-機械群
---------------	--------	-------------------	--------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最多6個 ★請注意系科(組)學程代碼為大學部或專科部★

甄選群 (類)別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科技校院)	系科(組) 學程名稱	可選填報 名之系科 (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招生名額			
	甄選學校 代碼	系科(組) 學程代碼					一般生	低收與 中低收	原住民	離島生

※確認為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始能於本招生「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一般生報名費含報名費與身分審查費新臺幣200元及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每1個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為新臺幣100元，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50%。

※以上所有欄位皆由本人絕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其中手機號碼為本人所有，為可於本招生期間提供招生委員會緊急聯絡及備用通行碼之用，如有錯誤或提供不實之通訊資料，而致權益受損，亦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授權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須繳帶「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請考生家長、考生本人右下角簽名

家長簽名	考生簽名

第1頁 共20頁

在『考生調查表』上勾選不參加者，請註記不參加的原因。考生可至委員會甄選入學網站依考生可報名甄選之招生群(類)別查詢學校代碼及相關資訊。

甄選群 (類)別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科技校院)	系科(組) 學程名稱	可選填報 名之系科 (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招生名額			
	甄選學校 代碼	系科(組) 學程代碼					一般生	低收與 中低收	原住民	離島生

考生可至委員會甄選入學網站依考生可報名甄選之招生群(類)別查詢學校代碼及相關資訊

查詢學校代碼及相關資訊-填寫範例：簡報p.13-21

1. 用藍筆填寫(請勿用鉛筆)，字跡端正，務必清楚！
2. 115學年度校系代碼及校系名稱填寫正確(請不要填到其他年度)。
3. 代碼與名稱務必一致。
4.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各甄選學校自訂上限(1至6個志願數)。
5. 請用正楷字填寫及簽名，無法辨識者，不予填報。

第一階段報名費

◆ 報名費(5/6週三前請副班長收齊報名費連同紙本調查表A1，一併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

考生可至多申請6個校系科(組)、學程：

115學年度各校自訂上限(1至6個志願數)，各校得限制考生可報名該校之系科(組)、學程數。

第一階段報名費含

(1)報名資格與身分審查費新臺幣200元。

(2)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考生每申請1個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為新臺幣100元，
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60%。

報名資格與身分審查	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	一般生	中低收入戶(減免60%)	低收入戶
200	1個X100	300	120	0
200	2個X100	400	160	0
200	3個X100	500	200	0
200	4個X100	600	240	0
200	5個X100	700	280	0
200	6個X100	800	320	0

可申請之【招生群(類)別】

請參閱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p. 39

捌、甄選群(類)別【招生群(類)別】

採計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之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群(類)別及科目對照表

甄選群(類)別 【招生群(類)別】 代碼	甄選群(類)別 【招生群(類)別】	統一入學測驗 考試群(類)別	共同科目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簡稱
09	商業與管理群	1.商業與管理群 2.商管外語群(一) 3.商管外語群(二) 4.商管外語群(四)	國文、英文、數學(B)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經濟學	商管
10	衛生與護理類	衛生與護理類	國文、英文、數學(A)	生物(B)	健康與護理	衛護
11	食品群	食品群	國文、英文、數學(B)	食品加工、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
12	家政群幼保類	1.家政群 2.家政群幼保類	國文、英文、數學(A)	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幼保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1.家政群 2.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國文、英文、數學(A)	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多媒材創作實務	生活
14	農業群	農業群	國文、英文、數學(B)	生物(B)	農業概論	農業
15	外語群英語類	1.外語群英語類 2.商管外語群(一) 3.商管外語群(三) 4.商管外語群(四)	國文、英文、數學(B)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	英文閱讀與寫作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英語
16	外語群日語類	1.外語群日語類 2.商管外語群(二) 3.商管外語群(三) 4.商管外語群(四)	國文、英文、數學(B)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	日文閱讀與翻譯 (日語句型練習、 日語翻譯練習、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日語
17	餐旅群	餐旅群	國文、英文、數學(B)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飲料實務	餐旅
18	海事群	海事群	國文、英文、數學(B)	船藝	輪機	海事
19	水產群	水產群	國文、英文、數學(B)	水產概要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
20	藝術群影視類	藝術群影視類	國文、英文、數學(A)	藝術概論	展演實務、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影視
21	資管類	1.商業與管理群 2.商管外語群(一) 3.商管外語群(二) 4.商管外語群(四)	國文、英文、數學(B)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經濟學	資管

B. 報名「一般組」之考生，須符合本簡章「捌、甄選群(類)別【招生群(類)別】」，報名統一入學測驗考試單群(類)或跨群(類)考試之考生，可就本招生單群(類)或跨群(類)之甄選類別中，至多可報名6個校系科(組)、學程，惟各甄選學校得限制考生可報名該校之系科(組)、學程數，請參閱簡章附錄二「甄選學校一覽表」之說明。

1. 統測報考「商業與管理群」的同學，

可申請甄選群(類)別【招生群(類)別】：

代碼09商業與管理群、代碼21資管類

2. 統測報考「商管外語群(一)」的同學，

可申請甄選群(類)別【招生群(類)別】：

代碼09商業與管理群、代碼15外語群英語類、代碼21資管類

3. 統測報考「商管外語群(四)」的同學，

可申請甄選群(類)別【招生群(類)別】：

代碼09商業與管理群、代碼15外語群英語類、代碼16外語群

日語類、代碼21資管類

◆115學年度持續配合教育部推動之「資安學研人才培育計畫」，符合資安人才外加名額招生校系(組)、學程，在「一般組」於該校系(組)、學程名稱之後加註「資安人才」辦理招生，請詳閱招生簡章。115學年度提供728名半導體、AI、機械領域系所擴充招生名額(含219名資安人才之招生名額)，納入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相關科系之「一般組」一般生名額招生。

◆依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115年1月20日北商大教務字第1150160013號函及銘傳大學115年1月23日銘校教綜字第1150110082號函辦理，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甄選辦法修訂內容如下：

(1)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群(類)別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日期	甄試日期
114006	應用外語系(臺北校區)	15外語群英語類	115年6月16日(二)	115年6月17日(三)
114009	資訊管理系(臺北校區)	04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115年6月15日(一)	115年6月18日(四)
114010	資訊管理系(臺北校區) (資安人才)	21資管類		

(2)銘傳大學：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群(類)別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816014	觀光事業學系(桃園校區)	16外語群日語類	有關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之評核項目及評定標準，請於本系網頁 http://tourismdp.mcu.edu.tw/ 查詢。

◆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11日臺教技(一)字第1150025558號函核定，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修平科技大學」停止招生。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15學年度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本簡章內容採用PDF檔案格式，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方可閱覽。

【簡章查詢與下載】*自114.12.4起提供下載*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全文

招生簡章修訂公告_1150311 **New!**

考生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輔助查詢系統

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一般組

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青年儲蓄帳戶組

校系科(組)、學程資料檔_輔導考生用-【一般組】(Excel檔)

校系科(組)、學程資料檔_輔導考生用-【青年儲蓄帳戶組】(Excel檔)

<https://reurl.cc/K2eNyR>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公布之簡章為準。

請使用 Google Chrome 或 Mozilla FireFox 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學校、系科(組)、學程關鍵字：

招生群(類)別：請選擇

區位：請選擇 說明

系科學制：不限制

屬性：不限 不限制

公私立： 四技

身分別： 二專

甄試日期：不限制

指定項目：

- 不限制
-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面試
- 實作
- 其他(關鍵字)

查詢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學校資料查詢系統【一般組】

重要注意事項：

-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設有「一般組」、「青年儲蓄帳戶組」兩組，採分組聯合招生，每位考生就符合報名資格的組別中，僅可擇1組報名。**各組之報名資格及相關招生規定，請務必詳閱招生簡章。**
-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區分【一般組】、【青年儲蓄帳戶組】二組不同系統，分別提供查詢各組之招生校系科(組)、學程代碼及招生名額。
- 本系統為【一般組】，如須查詢【青年儲蓄帳戶組】招生校系科(組)、學程代碼及招生名額之考生，請另至學校資料查詢系統【青年儲蓄帳戶組】查詢。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所發行簡章為準。簡章公布後，招生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招生名額如有異動，另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

相關文件下載：

★招生簡章總則

[重要日程表](#)

[重大變革與重要注意事項](#)

[招生簡章總則全文](#)

[甄選群\(類\)別【統一入學測驗群\(類\)別對照表】](#)

[職種類別對照表](#)

★通訊錄及其他表件

[附錄一 高職學校與高級中學畢業生及同等學力報名資格](#)

[附錄二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

[附錄三 報名費繳費方式及匯款注意事項](#)

[附錄四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甄選學校代碼暨地址電話傳真一覽表](#)

[附錄五 考生畢\(肄\)業學校代碼表](#)

[附錄六 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別代碼表](#)

[附錄七 請於報名時填寫之表件](#)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公布之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Google Chrome 或 Mozilla 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區位：北區 說明

共有 56 筆資料

101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02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1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11001 - [09商管] 護理系
111002 - [10衛護] 護理系
111003 - [15英語] 護理系
111004 - [09商管] 高齡健康照護系
111005 - [10衛護] 高齡健康照護系
111006 - [12幼保] 高齡健康照護系
111007 - [09商管]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1008 - [15英語]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1009 - [21資管]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1010 - [04資電] 資訊管理系
111011 - [10衛護] 資訊管理系
111012 - [21資管] 資訊管理系
111013 - [09商管]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1014 - [15英語]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1015 - [17餐旅]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1016 - [04資電]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111017 - [10衛護]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111018 - [15英語]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111019 - [10衛護] 嬰幼兒保育系
111020 - [12幼保] 嬰幼兒保育系
111021 - [13生活] 嬰幼兒保育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6

圖示說明： 加入候選列印 檢視詳細內容 單系列印 移除候選列印

全部加入下列為候選列印 全部移除下列已候選列印

校系科(組)、學程 代碼-名稱	招生 群(類)別	一般 考生	低收或中低收 入戶考生	原住民 考生	離島 考生	功能
111001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護理系	09 商管	10	0	0	0	
111002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護理系	10 衛護	41	1	2	0	
111003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護理系	15 英語	10	0	0	0	
111004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高齡健康照護系	09 商管	12	0	1	0	
111005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0 衛護	3	0	0	0	
111006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2 幼保	4	1	1	2	
111007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健康事業管理系	09 商管	15	1	2	1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公布之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Google Chrome 或 Mozilla 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區位：北區 說明

共有 56 筆資料

101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04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1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11001 - [09商管] 護理系

111002 - [10衛護] 護理系

111003 - [15英語] 護理系

111004 - [09商管] 高齡健康照護系

111005 - [10衛護] 高齡健康照護系

111006 - [12幼保] 高齡健康照護系

111007 - [09商管]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1008 - [15英語]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1009 - [21資管] 健康事業管理系

111010 - [04資電] 資訊管理系

111011 - [10衛護] 資訊管理系

111012 - [21資管] 資訊管理系

111013 - [09商管]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1014 - [15英語]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1015 - [17餐旅]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1016 - [04資電]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111017 - [10衛護]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111018 - [15英語]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111019 - [10衛護] 嬰幼兒保育系

111020 - [12幼保] 嬰幼兒保育系

111021 - [13生活] 嬰幼兒保育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6

圖示說明：
 加入候選列印
 檢視詳細內容
 單系列印
 移除候選列印

全部加入下列為候選列印

全部移除下列已候選列印

校系科(組)、學程 代碼-名稱	招生 群(類)別	一般 考生	低收或中低收 入戶考生	原住民 考生	離島 考生	功能
111001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護理系	09 商管	10	0	0	0	   檢視詳細內容 檢視詳細內容
111002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護理系	10 衛護	41	1	2	0	  
111003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護理系	15 英語	10	0	0	0	  
111004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高齡健康照護系	09 商管	12	0	1	0	  
111005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0 衛護	3	0	0	0	  
111006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高齡健康照護系	12 幼保	4	1	1	2	  
111007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健康事業管理系	09 商管	15	1	2	1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檢視

學校名稱：實踐大學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 學程數

1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學系 (臺北校區)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817019	
招生群(類)別	15 外語群英語類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一般考生	11	33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原住民考生	0	0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5年6月9日(二) 21:00止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	115年6月12日(五) 10:00起	
甄試日期	115年6月14日(日)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5年6月24日(三) 10:00起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5日(四) 12:00止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5年6月26日(五) 10:00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6日(四) 15:00止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最多6個 ★請注意系科(組)學程代碼為大學部或專科部★ 範例

甄選群 (類)別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科技校院)	系科(組) 學程名稱	可選填報 名之系科 (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招生名額			
	甄選學校 代碼	系科(組) 學程代碼									一般生	低收入與 中低收入	原住民	離島生
15	8	1	7	0	1	9								

※確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始能於本招生「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一般生報名費含報名資格與身分審查費新臺幣200元及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每1個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為新臺幣100元。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60%。

※以上所有欄位皆由本人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其中手機號碼確為本人所有，為可於本招生期間提供招生委員會緊急聯絡及補發通行碼之用，如有錯誤或提供不實之通訊資料，而致權益受損，亦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

考生調查表A1

的方法	1
項目	
英文面試	
則科日英文	
則科日專 業二	
則科日國 文	
則科日專 業一	
--	
數上限	
學習成 展或與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檢視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

1

學校名稱：實踐大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最多6個 ★請注意系科(組)學程代碼為大學部或專科部★

範例

甄選群 (類別)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科技校院)	系科(組) 學程名稱 (台北校區)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招生名額			
	甄選學校代碼	系科(組)學程代碼									一般生	低收與中低收	原住民	離島生
15	8	1	7	0	1	9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系(台北校區)	1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6個為限，
★★★各校可申請該校之系科(組)、學程數不同！

習歷程備審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
 每1個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為新臺幣100元。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

※以上所有欄位皆由本人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其中手機號碼確為本人所有，為可於本招生期間提供招生委員會緊急聯絡及補發通行碼之用，如有錯誤或提供不實之通訊資料，而致權益受損，亦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

考生調查表A1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學系(臺北校區)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817019	
招生群(類)別	15 外語群英語類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一般考生	11	33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原住民考生	0	0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	
指定項目甄試費	750元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	115年6月9日(二) 21:00止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日期	115年6月12日(五)	
生名單日期	10:00起	
正(備)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2:00止	
分發錄取名單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6日(四) 15:00止	

成績處理方式

學習備審

指定項目

的方法
 項目
 國文面試
 科目日英文
 科目日專業二
 科目日國文
 科目日專業一
 --
 數上限
 學習成果或與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最多6個 ★請注意系科(組)學程代碼為大學部或專科部★

範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學系(臺北校區)

甄選群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系科(組)

可選填報
名之系科
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招生名額

甄試日期

一般生

低收與
中低收

原住民

離島生

1

6/14

1. 每間校系不同，請依各校系規定時間參加甄試。
2. 請在第一階段報名時，就注意「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是哪一天，如面試遇衝突時，不得要求延期進行指定項目甄試，應自行擇一參加，且不得對未能參加指定項目甄試之校系科(組)、學程要求退費。

★★★以防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但第二階段無法參加甄試。

上傳原檔真
截止時間

21:00 止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115年6月12日(五)
10:00 起

甄試日期

115年6月14日(日)

總成績日期

10:00 起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5日(四)
12:00 止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5年6月26日(五)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6日(四)
15:00 止

學習
備考
上傳

指定項目

索資料。

※一般生報名費含報名資格與身分審查費新臺幣200元及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每1個校系科(組)、學程申請費為新臺幣100元。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60%。

※以上所有欄位皆由本人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其中手機號碼確為本人所有，為可於本招生期間提供招生委員會緊急聯絡及補發通行碼之用，如有錯誤或提供不實之通訊資料，而致權益受損，亦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

審資料」時，選擇勾選清單方式上傳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

考生調查表A1

1	酌方法
	項目
	英文面試
	則科目英 文
	則科目專 業二
	則科目國 文
	則科目專 業一
	...
	數上限
	...
	學習成 績或與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檢視

學校名稱：實踐大學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數

【申請校系科組學程】最多6個 ★請注意系科(組)學程代碼為大學部或專科部★

範例

甄選群 (類別)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 (科技校院)	系科(組) 學程名稱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招生名額			
	甄選學校代碼		系科(組)學程代碼								一般生	低收與中低收	原住民	離島生
15	8	1	7	0	1	9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系 (台北校區)	1	6/14	11	0	0	0

1. 提供一般考生、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原住民考生名額。
2. 先以一般考生篩選，若未通過→再以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名額篩選→再以原住民名額篩選。
3. 榜單上會顯示是何種身份錄取。

※以上所有欄位皆由本人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其中手機號碼確為本人所有，為可於本招生期間提供招生委員會緊急聯絡及補發通行碼之用，如有錯誤或提供不實之通訊資料，而致權益受損，亦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

考生調查表A1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

檢視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1

(樣張)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實踐大學										總成績同分參酌的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順序	項目
招生群(類)別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817019	國文	5.00	V	x1.25倍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英文面試	
招生群(類)別	15 外語群英語類	英文	5.00	V	x1.75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英 文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數學	--	X	x0.00倍	英文面試	60	100	50%		3	統測科目專 業二	
一般考生	11	專業一	--	V	x2.00倍	--	--	--	--		4	統測科目國 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專業二	3.00	V	x2.25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 業一	
原住民族考生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6	--	
離島考生	0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5年6月9日(二) 21:00止	B.課程學習成果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及注意事項	115年6月12日(五) 10:00起	C.多元表現: C-1、C-2、C-4、C-7 D-1.多元表現靜心特										0件	
甄試日期	115年6月14日(日)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5年6月24日(三) 10:00起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5日(四) 12:00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5年6月26日(五) 10:00起	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D-2、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5年6月29日(一) 12:00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5年7月16日(四) 15:00止	1.指定項目甄試如有任何一項缺考或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2.面試當天請務必準時報到，面試時間及順序於面試前3天公告。甄試最新資訊請至招生考試資訊網(https://recruit.usc.edu.tw/)及學系網頁查看。3.修課紀錄著重是否選讀語文領域科目及成績表現。4.課程學習成果須為與外語產業相關之專業及實習科目(技能領域)學習成果。成果與作品須展現個人特色與反思過程。5.多元表現內容不著重參與活動多寡，著重活動參與過程中具備本系期待的能力與特質。6.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著重參採項目之準備、挑戰及所學能力與未來發展或興趣之關聯。7.學習歷程自述著重英(外)語學習歷程與成果反思。											

請參閱招生簡章P. 17項目代碼對照表

核對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核對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 ◆ 系統開放時間：115/5/14(四)10:00~115/5/18 (一)17:00
- ◆ 考生務必詳細核對成績證明之內容，如有問題應儘速向學校反映。
- ◆ 考生未於查詢期間上網查詢或查詢之成績證明內容有誤而未及時反映，致影響個人第二階段甄試權益，考生應自行負責。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應屆畢業生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瀏覽，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登入

身分證統一編號
(須與報名統測時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一致)

統測准考證號碼
(8碼)

出生年月日
0860705 例如：

驗證碼 132396 請輸入下方數字
132396

重新產生驗證碼

登入

系統開放時間

開放時間：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 10:00 起
至 115年5月18日(星期一) 17:00 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8881 E-mail: enter42@ntut.edu.tw

應屆畢業生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瀏覽，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黃麗瑛 登入位址

退出

考生成績檢視確認 (勾選)

應屆畢業生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統一由考生所屬就讀學校上傳至甄選委員會，請考生檢視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檢視確認無誤後，統由甄選委員會將考生的第六學期修課紀錄，傳送提供至所報名之各甄選學校；請考生務必詳細核對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之內容，如有問題應儘速向所屬就讀學校反映。

- 經本人檢視確認，本第六學期修課紀錄為本人所有且資料無誤
- 經本人檢視確認，本第六學期修課紀錄非為本人所有或資料有誤

確定送出

點選下載 (存檔)

表A21(Thu May 16 10:05:51 CST 2024).pdf 1 / 1 42%

學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統測准考證號碼	應屆畢業學校	應屆畢業學系	應屆畢業班級	應屆畢業學分	應屆畢業成績	應屆畢業日期	應屆畢業地點	應屆畢業學校	應屆畢業學系	應屆畢業班級	應屆畢業學分	應屆畢業成績	應屆畢業日期	應屆畢業地點	
101010101	張國棟	男	860705	101010101	1010101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101010101	101010101	101010101	1010101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101010101	101010101	101010101	101010101	101010101
101010102	陳國棟	男	860705	101010102	1010101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101010102	101010102	101010102	1010101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101010102	101010102	101010102	101010102	101010102
101010103	林國棟	男	860705	101010103	1010101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101010103	101010103	101010103	1010101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101010103	101010103	101010103	101010103	101010103

第二階段報名 【注意事項】

領取二階報名通行碼

-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即具備第二階段報名資格。
- ◆校內預計115.6.2(二)公告領取通行碼，請自行妥善保存！
- ◆第二階段報名及繳費查詢、總成績公告、正(備)取生名單、就讀志願序登記 **皆須使用通行碼**。

◆考生可於第二階段報名時自行修改。

◆通行碼遺失申請方式：

遺失時，須依通行碼遺失補發規定，可至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系統登入通行碼申請切結書」。填妥補發申請表並黏妥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後，傳真至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經完成身分查驗之考生，由系統配發簡訊至考生留存本委員會之手機號碼。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系統登入通行碼申請切結書			
申請考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日 ()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夜 ()	行動電話	
e-mail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 正面影本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反面影本黏貼處	
健保卡 正面影本黏貼處		注意事項： 1. 各項欄位請詳細書明，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及健保卡影本須清晰完整，否則恕不受理；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每人限申請乙次，並以申請所得之通行碼登入甄選入學招生作業系統，補發申請之通行碼請務必妥善保存。 2. 以傳真方式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1) 傳真電話(請選擇1隻號碼傳真即可)： 02-2773-8881、02-2773-5633、 02-2773-1722、02-2773-1655。 (2) 傳真完畢後，本委員會於收到傳真30分鐘內回覆至考生手機。 (3) 洽詢電話： 02-2772-5333分機211、213、215。	
本人因遺失通行碼，為能參加甄選入學，特立本切結書以申請系統登入之通行碼。本切結書所填各項資料均由本人親筆書寫，所附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健保卡影本亦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偽造不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 此致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考生簽章：_____			
.....以下內容考生請勿填寫.....			
收件日期		回覆通行碼	
回覆者		回覆日期	

第二階段報名操作事項

◆ ★★★分為兩系統操作(無先後順序區分)

1.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1. ~ 6.)
2. 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一般組)(7.)

★系統可以同步操作，但是要兩個系統都完成才算成功。

★【正式版】系統開放時間：115.6.5(星期五)10:00起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1:00止

備註：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 「第二階段報名」包含

1. 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
2. 選擇EP繳交方式
3. 檢視1~6學期修課紀錄
4. 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5. 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
6. 檢視EP上傳確認表
7. 指定項目甄試費用繳交
8. 指定項目甄試

- ◆ 請考生務必於所報名之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截止期限內，完成上述第二階段報名作業，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第二階段報名」之考生，視同放棄參加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 ◆ 為避免自身權益受損，請考生務必詳閱「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學習歷程上傳暨繳費

- ◆【正式版】系統開放時間：自115.6.5(五)起，每日8:00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
- ◆截止日期與時間係依「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所訂為準。
- ◆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所需審查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
- ◆考生所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若皆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則無法登入本系統。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成績處理方式	數學		X	x0.00倍	合占總成績比率10%	英文面試	60	100	50%	不予加分	3	日英文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11	33		專業一	--	V	x2.00倍		--	--	--	--		--	--	4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00	V	x2.25倍		--	--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	--	6	--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上傳檔案件數上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td> <td>1件</td> </tr> <tr> <td>B.多元表現(含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td> <td>1件</td> </tr> <tr> <td>C.多元表現: C-1、C-2、C-4、C-7</td> <td>0件</td> </tr> <tr> <td>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td> <td>1件</td> </tr> <tr> <td>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td> <td>1件</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B.多元表現(含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	1件	C.多元表現: C-1、C-2、C-4、C-7	0件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B.多元表現(含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	1件																								
C.多元表現: C-1、C-2、C-4、C-7	0件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指定項目甄試費	750元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red; color: white;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 font-weight: bold;">各校公告截止時間不同</div>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	115年6月9日(二) 21:00止																								

學習歷程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校數	系數	系數比例 (%)	招生名額		名額比例 (%)
				一般生	青儲組	
115-06-06 (六)21:00	1	3	0.11%	9	0	0.03%
115-06-07 (日) 21:00	0	0	0.00%	0	0	0.00%
115-06-08 (一)21:00				3,379	39	10.38%
115-06-09 (二) 21:00				2,447	29	7.51%
115-06-10 (三) 21:00	10	303	11.40%	4,205	14	12.91%
115-06-11 (四) 21:00	13	358	13.46%	4,836	48	14.85%
115-06-12 (五) 21:00	61	1,514	56.94%	17,689	25	54.32%
總 計	120	2,659	100.0%	32,565	155	100.0%

各校公告截止時間不同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練習版】開放時程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

(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練習版】

115.4.16(四) 10:00起至

115.5.31(日) 21:00止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

(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正式版】

115.6.5(五) 10:00起至

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1:00止

---參項次1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一般組】考生作業系統		
項次	個別報名系統	備註
1	簡章個別購買系統	請參閱本會首頁「紙本簡章發售及訂購系統」。
2	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5.3.11(星期三)10:00起至115.3.18(星期三)17:00止 。 2. 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 ，有意願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甄選入學招生，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學生，登入本系統填報個人相關資料。 3. 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 登入本系統填報相關個資，即表示授權本委員會據以交換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後可於115.4.10(星期五)10:00起至115.4.15(星期三)21:00止，登入「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4. 本系統僅供 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 登錄識別資料，授權本委員會向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索取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使用， 非報名系統 ；報名相關作業，請依本招生簡章規定之報名時間完成各項作業。
3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5.4.10(星期五) 10:00起至115.4.15(星期三)21:00止， 僅供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登入查看 。 2. 如有疑義者，須於115.4.16(星期四)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3. 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4. 考生若為當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四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若為 110學年度 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簡章購買方式
- 8. 下載專區
- 9. 統計資料
- 10. 相關網站連結
- 11. **一般組考生作業系統**
 - 網路上傳專區
 - 網路上傳常見問題
- 12. 青年儲蓄帳戶考生專區

第二階段報名 【報名系統登入】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登入頁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 (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重要注意事項：

1. 考生須於115年06月05日(星期五)10:00起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1:00完成報名，並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及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2.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系統關閉期間，若欲查詢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狀態，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查詢。
3. 本系統僅提供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繳交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作業。
4. 第二階段報名前，請務必詳閱招生簡章第二階段報名作業規定。
5. 通行碼說明
 - 首次登入請以第一階段完成報名後本會所配發之通行碼登入本系統，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
 - 第一階段配發之通行碼：應屆畢業生由所屬就讀學校集體報名者，通行碼由集報單位就讀學校轉發。個別報名考生於第一階段完成報名後由報名系統配發。
 - 考生若已於「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修改通行碼，則本系統登入之通行碼，請以修改後之通行碼進行登入。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

通行碼

[忘記通行碼](#)

驗證碼

81589

[重新產生驗證碼](#)

第二階段報名開放時間：
115年06月05日(星期五)10:00起
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1:00止
(期間系統每日21:00準時關閉)

第二階段繳費開放時間：
115年06月05日(星期五)10:00起
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4:00止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提供：

【一般組】考生作業系統-項次11 系統操作參考手冊

第二階段報名(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
(一般組)

【練習版】

開放時間：
115年4月16日(星期四)10:00起
115年5月31日(星期日)21:00止

11

第二階段報名(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
(一般組)

【正式版】

開放時間：
115年6月5日(星期五)10:00起
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1:00止

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均須個別於115.6.5(星期五)10:00起，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及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2.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5.6.5(星期五)10:00起至各校所訂截止日21:00止。
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
(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3.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須就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上傳系統即確定上傳模式，不得再更改，請考生審慎考慮。
4. 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含體驗學習報告書)一律以網路上傳PDF檔案方式繳交。
5. 各校系科(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請詳閱「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表」。
6. **【系統操作參考手冊】**
7. **【忘記通行碼補發申請表】**

列印或儲存通行碼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請依本系統功能順序逐一完成報名，請注意：每一步驟確認前，請務必謹慎詳細核對，每一步驟須經依系統導引完成確認後，才可進行下一步

1. 通行碼僅能修改1次
2. 依系統導引完成確認後，才可進行下一步驟操作
3. 確認修改通行碼後，考生務必列印或儲存通行碼

行修改並設定新通行碼，修改僅限1次。

出前請慎重考慮並妥善保存修正後新通行碼。

資料，登入本系統修改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將依法追究，並列入不良紀錄。凡登錄本會系統，皆須使用設定之通行碼，請妥善保存

首次登入請修改通行碼

輸入原通行碼

(請輸入第一階段報名完成所發送

輸入新通行碼

(請輸入英數字混合至少8碼)

確認新通行碼

(請再輸入一次新通行碼)

※以下聯絡資料請填寫正確，以供系統重要通知時使用※

手機

E-mail

確定修改通行碼

列印或儲存通行碼

繼續使用本系統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通行碼

報表產生時間：2026/06/05 16:00:46

※您已完成通行碼設定，請務必妥善保存！

通行碼

【注意事項】

※為維護資訊安全，考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需輸入通行碼，方可進行查詢及選填志願等相關作業。

※本通行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

※通行碼遺失補發以1次為限，請向本會提出書面申請。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211、213、215

已於「第二階段繳費暨查詢系統」修改過通行碼者，將跳過此畫面

確認考生資料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 (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框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請先核對報名考生資料

修改資料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統測准考證號:

報名身分: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提醒您！尚未完成「第二階段報名資料確定送

確認資料無誤

下一步

1. 確認考生資料。
2. 若資料有誤，請點選右上角的修改資料，並點選儲存。
3. 確認資料皆正確無誤後，請勾選確認資料無誤，並點選下一步。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2-5334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閱讀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一、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代為分別向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統一入學測驗各考試科目原始分數及報名基本資料(紙本或電子檔案)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二、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受委託報名之集體報名單位或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三、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統一入學測驗報名序號、准考證號碼、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是否為原住民生或離島生、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報名資格、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競賽獲獎或證照資料、畢(肄)業狀況、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年月、修課紀錄或在校學業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等。

四、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燬。

五、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時,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第一階段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甄選總成績、甄選結果或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轉211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六、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同意

閱讀注意事項

※下列注意事項攸關考生權益,請詳加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1.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於115年06月05日(星期五)10:00起開放考生使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登錄費截止日期由各校系科(組)、學程自訂,考生務必詳閱「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在進行上傳中的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2. 「第二階段報名」包含「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修課紀錄或在校學業成績證明」、「證照或得獎加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第二階段甄試費繳交」等作業。
3.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而欲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之考生,在「第二階段報名含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各校系科(組)、學程上傳時,考生須就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上傳系統即確定上傳模式,不得再更改,請考生審慎考慮。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若未具有此項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請改選自行上傳PDF檔案模式。
5. 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參採項目」以及「上傳檔案數上限」,請詳閱本委員會網站「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B.課程學習成果」及「C.多元表現」之各分項名稱以代碼呈現,代碼對照表及上傳說明,請查閱招生簡章第17-19頁。
(3)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D-3.其它有利審查資料」等項目,皆由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每一項目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容量以4MB為限,考生須分項上傳檔案資料至對應欄位。
6. 「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證照或得獎加分」為「依加分標準」之系科組學程,考生須將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PDF檔案)完成網路上傳。
※若有2種以上符合本簡章所訂「甄選群(類)別」及技藝技競賽優勝及技術士職種(類)別對照表」加分優待採認之技藝技競賽優勝得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書,應自行選擇1項對加分最有利之證件,作為加分依據。
※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網路上傳者,不予計分,考生不得異議。
※如無持有可採認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者,可免上傳。
7. 製作審查資料PDF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如附件、連結或Flash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8. 考生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審查資料上傳前,請先決定是否欲參加該校系科(組)、學程之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欲參加者,再進行審查資料上傳作業。
9.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於「確認」前皆可重複勾選或上傳,考生須於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登錄費截止時間」前完成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完成確認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即產生「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考生應自行存檔,嗣後考生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10. 考生檢附之資料內容不得偽造,或冒用他人資料,如經本委員會或甄選學校查覺者,取消本招生第二階段報名資格,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處理。
11. 本委員會理於各組各校系科(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截止時間後,將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完成繳費考生之已上傳(含已確認及未確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轉送各甄選學校。前述未上傳一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或若僅有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成績證明、修課紀錄,且該成績證明係由考生所屬就讀學校上傳者,均一律視同「考生未曾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本委員會將不會把此份資料送至各甄選學校。
12. 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認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考生應自行妥善保存各項備審資料檔案,本委員會不另提供資料索取。
13. 有關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下載繳費單,並參考招生簡章附錄三之各項繳費方式擇一完成繳費。於繳費完成2小時後,請再次登錄系統確認繳費是否成功。
14. 為避免自身權益受損,請考生務必詳閱本委員會網站「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我已了解,開始進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勾選或上傳

確定

閱讀注意事項

閱讀注意事項

※下列注意事項攸關考生權益，請詳加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1.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於115年06月05日(星期五)10:00起開放考生使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由各校系科(組)、學程自訂，考生務必詳閱「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在進行上傳中的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2. 「第二階段報名」包含「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修課紀錄或在校學業成績證明」、「證照或得獎加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第二階段甄試費繳交」等作業。
3.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而欲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之考生，在「第二階段報名含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各校系科(組)、學程上傳時，考生須就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上傳系統即確定上傳模式，不得再更改，請考生審慎考慮。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若未具有此項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請改選自行上傳PDF檔案模式。
5. 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參採項目」以及「上傳檔案數上限」，請詳閱本委員會網站「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 (2) 「B.課程學習成果」及「C.多元表現」之各分項名稱以代碼呈現，代碼對照表及上傳說明，請查閱招生簡章第17-19頁。
 - (3)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D-3.其它有利審查資料」等項目，皆由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每一項目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容量以4MB為限，考生須分項上傳檔案資料至對應欄位。
6. 「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證照或得獎加分」為「依加分標準」之系科組學程，考生須將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PDF檔案)完成網路上傳。
※若持有2種以上符合本簡章所訂「甄選群(類)別及技藝技競賽優勝及技術士職程(類)別對照表」加分優待採認之技藝技競賽優勝得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書，應自行選擇1項對加分最有利之證件，作為加分依據。
※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網路上傳者，不予計分，考生不得異議。
※如無持有可採認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者，可免上傳。
7. 製作審查資料PDF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如附件、連結或Flash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8. 考生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審查資料上傳前，請先決定是否欲參加該校系科(組)、學程之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欲參加者，再進行審查資料上傳作業。
9.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於「確認」前皆可重複勾選或上傳，考生須於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前完成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完成確認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即產生「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考生應自行存檔，嗣後考生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10. 考生檢附之資料內容不得偽造，或冒用他人資料，如經本委員會或甄選學校查覺者，取消本招生第二階段報名資格，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11. 本委員會逕於各組各校系科(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截止時間後，將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完成繳費考生之已上傳(含已確認及未確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轉送各甄選學校。前述未上傳任一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或若僅有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成績證明、修課紀錄，且該成績證明係由考生所屬就讀學校上傳者，均一律視同「考生未曾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本委員會將不會把此份資料送至各甄選學校。
12. 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認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考生應自行妥善保存各項備審資料檔案，本委員會不另提供資料索取。
13. 有關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繳費，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下載繳費單，並參考招生簡章附錄三之各項繳費方式擇一完成繳費。於繳費完成2小時後，請再次登錄系統確認繳費是否成功。
14. 為避免自身權益受損，請考生務必詳閱本委員會網站「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我已了解，開始進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勾選或上傳

確定

重點提醒

◆**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不得再更改。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若未具有此項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請改選「自行上傳PDF檔案模式」。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於「確認」前皆可重複勾選或上傳**，考生須於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前完成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完成確認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即產生「**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考生應自行存檔，嗣後考生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認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

◆**第二階段報名包含指定項目甄試繳費**，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下載繳費單。

第二階段報名

【選擇欲報名校系/EP繳交方式】

選擇欲進行上傳(或勾選)的校系科(組)、學程

步驟1-1檢視基本資料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第二階段報名系統

(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 姓名: 就讀學校:
該生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本系統僅提供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繳交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作業。

甄試編號	校名 系科(組)、學程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檢視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方式	截止日期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確認狀態
<input type="text"/>	機械工程系	<input type="button" value="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0	未上傳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點我上傳"/>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點我上傳"/>			
<input type="text"/>	機械工程系	<input type="button" value="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1	未上傳
<input type="text"/>	機械工程系	<input type="button" value="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0	未上傳
<input type="text"/>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input type="button" value="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2	未上傳

步驟1-2
確認一階篩選過後之校系科(組)、學程是否正確

步驟1-3
選擇欲進行上傳(或勾選)的校系科(組)、學程, 點擊「點我上傳」

選擇EP繳交方式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考生務必檢視下方中央資料庫釋出學習歷程檔案後，**審慎考慮上傳模式**，上傳系統將依考生選擇上傳模式，收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步驟1-4
確認目前操作之校系科(組)、學程。

步驟1-5
請先檢視學習歷程檔案後，
審慎考慮再選擇上傳模式

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選擇 自行上傳PDF檔案

通行碼 確認

步驟1-6
輸入通行碼後確認送出後，即不得更改，請考生審慎考慮。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考生務必檢視下方中央資料庫釋出學習歷程檔案後，**審慎考慮上傳模式**，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

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選擇 自行上傳PDF檔案

通行碼 確定 取消

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選擇「自行上傳PDF檔案」，確認送出後無法修改，是否確定？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考生務必檢視下方中央資料庫釋出學習歷程檔案後，**審慎考慮上傳模式**，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

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選擇 自行上傳PDF檔案

通行碼 確定 取消

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選擇「自行上傳PDF檔案」，確認送出後無法修改，是否確定？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考生(如左圖)

步驟1-4：

確認目前正上傳(或勾選)之校系科(組)、學程

步驟1-5：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於每個校系科(組)、學程上傳前，請先**查看檔案**後，再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

「**自行上傳PDF檔案**」

步驟1-6：

輸入通行碼後確認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

僅需確認步驟1-4目前正上傳之校系科(組)、學程。

(如下圖)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您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備審資料上傳模式「自行上傳PDF檔案」。

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選擇 自行上傳PDF檔案

通行碼 確定 取消

步驟2-1確認目前操作之校系科(組)、學程

◆未具有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此項檔案之考生(如下圖)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您未具有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此項檔案，請改選自行上傳PDF檔案模式。

選擇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選擇 自行上傳PDF檔案

通行碼 確定 取消

步驟2-1確認目前操作之校系科(組)、學程

第二階段報名
【檢視1~6學期修課紀錄】

檢視1~6學期修課紀錄

步驟2 所有應屆畢業生之修課紀錄皆由就讀學校上傳，無須自行上傳，預覽後可點選確定關閉視窗

A. 修課紀錄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檢視
----	----	------	----

1. 第一至五學期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2.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由就讀學校上傳至本委員會。

一、考生為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1~5 學期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第6 學期修課紀錄則由就讀學校上傳至本委員會；考生若為110學年度以後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其1~5學期修課紀錄由該校上傳至本委員會。

- ※如有疑義者，須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 ※本修課紀錄所呈現之各學期修課科目、學分數、分數、修課方式及平均成績，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 ※如有疑義者，須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 ※各高中學校每學期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修課紀錄，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不計入重修、補修及抵免後之成績。
- ※如有疑義者，須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 ※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二、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0 條規定，技術型高中彈性學習時間課程授予學分者，該項成績於學校內不納入「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計算」。

預覽無誤後
可點選
確定關閉視窗



fd232a1b-55e6-4f4d-9dbf-dcc887eee5dd

1 / 1 | 80% |

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學生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修課紀錄

就讀學校	班級	姓名	修課紀錄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國文班	張姓									
學習紀錄											
110-1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科目	學分	分數
國語	3	92	國語	3	77	英語	3	81	國語	3	92
英語	3	82	英語	3	81	英語	3	82	英語	3	82
社會	3	83	社會	3	89	社會	3	78	社會	3	86
數學	3	87	數學	3	80	數學	3	88	數學	3	86
體育	1	78	體育	1	83	體育	1	85	體育	1	78
音樂	3	100	音樂	3	87	音樂	3	83	音樂	3	85
勞作	2	91	勞作	2	81	勞作	2	85	勞作	2	81
藝術	1	88	藝術	1	100	藝術	1	77	藝術	1	88
物理	2	74	物理	2	77	物理	2	88	物理	2	81
化學	1	78	化學	1	88	化學	1	81	化學	1	88
生物	1	81	生物	1	89	生物	1	85	生物	1	88
歷史	2	82	歷史	2	88	歷史	2	87	歷史	2	82
地理	2	88	地理	2	87	地理	2	81	地理	2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1	公民	1	81	公民	1	88
英語	1	85	英語	1	86	英語	1	89	英語	1	88
國語	2	87	國語	2	86	國語	2	85	國語	2	85
數學	3	89	數學	3	86	數學	3	85	數學	3	87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英語	1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國語	2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數學	3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體育	1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音樂	3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藝術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1	88	公民					

第二階段報名

【上傳(或勾選)EP操作步驟】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 簡章查詢

(樣張)

學校名稱：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可選填報名之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111005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超額 篩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	V	x0.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40%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100	15%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8.00	V	x1.00倍						2	統測科目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33	99	數學	4.00	V	x1.00倍						3	統測科目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一	--	V	x2.00倍						4	統測科目
離島考生	2	6	專業二	3.00	V	x2.00倍						5	統測科目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1	--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 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p>學習歷程備審資料</p> <p>A. 修課紀錄：大陸留學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向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p> <p>B. 課程學習成果</p> <p>C. 多元表現：C-1、C-2、C-7、C-8</p> <p>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p>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p>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p> <p>EP上傳件數</p> <p>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p> <p>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p> <p>EP上傳說明</p> <p>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備審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p> <p>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備資料外，請勿勾選其他資料。</p> <p>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輔導組、學程作審閱。</p> <p>指定項目甄試說明</p> <p>1. 術科實作(實務情境模擬實作)藉由具體的實務情境發展可能性(5)、問題解決能力(6)、口語表達能力(7)等能力。</p> <p>2. 實作方式於甄試日期前兩個月公告於本系系網及本系系報。</p> <p>(1)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基礎理解能力 (2) 基礎計量能力 (3) 基礎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4) 基礎溝通能力 (5) 問題解決能力 (6) 口語表達能力 (7) 團隊合作能力</p>										
備審資料 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4年6月10日(二) 21:00止		<p>二階各項日程</p> <p>總成績日期：10:00起</p> <p>甄選總成績：114年7月1日(二)</p> <p>EP上傳繳費截止時間</p> <p>截止(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114年7月3日(三) 12:00止</p> <p>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114年7月21日(一) 12:00止</p>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	114年6月18日(三)		備註										

直接列印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 注意事項

◆ 必繳資料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在符合各校系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也可二者皆上傳。**)

(若未具有此項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系統將引導考生改選「自行上傳PDF檔案模式」)

◆ 擇一方式繳交

上傳時，考生須就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報考的各校系，可選擇用不同方式上傳)

(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上傳系統即確定上傳模式，不得再更改，請考生審慎考慮)

(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

未上傳任一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或若僅有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成績證明、修課紀錄，且該成績證明係由考生所屬就讀學校上傳者，均**一律視同「考生未曾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委員會將不會把此份資料送至各甄選學校。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樣張)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B.課程學習成果	2件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0件
	C.多元表現: C-2、C-3、C-4、C-5、C-6、C-7、C-8	1件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範例說明：

項 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使用EP考生】 至多勾選件數	【未使用EP考生】 上傳PDF檔案容量上限
B. 課程學 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 成果(含技能領域)	2件	至多分別勾選2件	2件x4MB=容量最大8MB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至多分別勾選1件	1件x4MB=容量最大4MB
C. 多元表現		10件	至多分別勾選10件	10件x4MB=容量最大40MB

選擇不使用EP資料的
考生請跳至簡報p. 50

考生使用模式身分別		具有EP資料之考生	
		選擇使用EP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EP項目檔案 (3+3件，依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件數上限)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C. 多元表現 (項目序號：技高C1-C8)		EP項目檔案 (10件，依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件數上限)	
D.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D-2 學習歷程自述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 證照或得獎加分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B-1須至少勾選1件

總共勾選B-1、B-2、C
三個欄位逐項點選「儲存」

全體考生作業一致：
總共上傳D-1、D-2、D-3
考生須分項上傳檔案資料
至對應欄位，
不得上傳影音檔，
上傳成功後進行內容檢視
才可以送出。

- ◆ 使用EP及未使用EP之全體考生，皆依據報名校系所採計之「件數」為上限。
- ◆ 每一件文件檔案容量上限皆為4 MB，惟未使用EP考生無法上傳影音檔案。
- ◆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勾選1件)；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步驟3 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 - B課程學習成果

提醒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為必繳(上傳)項目，考生若無此項學習歷程檔案者，上傳方式系統將請考生改選僅能以「自行上傳PDF檔案」模式上傳

步驟3-3 點選儲存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含技能領域) (已勾選件數1件/可勾選件數上限1件)

勾選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B1001	109-2 基礎機構繪製實習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DF

步驟3-2 勾選欲上傳之項目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已勾選件數1件/可勾選件數上限1件)

勾選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001	110-2 機械材料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input type="checkbox"/>	B2002	108-2 數學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input type="checkbox"/>	B2003	110-1 體育	這是我費盡心思製作的成果，利用課堂學習到的知識去做延伸。	PDF	MP4

步驟3-1 逐項檢視檔案

未儲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B-1為報名資格必傳項目，若未具有相對應之資料，上傳模式選擇「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將無法完成報名

未儲存

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步驟3 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 - C多元表現

提醒查看校系科(組)、學程 C多元表現採計項目：代碼對照表請參採招生簡章P.17

步驟3-6 點選儲存

C.多元表現 (已勾選件數2件/可勾選件數上限2件)

C.多元表現 儲存 未儲存

採計項目：C-5,C-7,C-8

勾選	序號	項目	內容描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影音外部連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0001	2020/01/20 公關_表現優良	這職務要處理的包括：活動事前至事後，負責接洽及接待師長與貴賓、對外擴展人脈，認識外校公關長及促進本社與其他社團的交流。	PNG		
<input type="checkbox"/>	C0002	2020/12/05 救世軍服務志工【財團法人基督教救世	利用課餘時間，到此機構來服務，藉由服務來看看需要被幫助的人，期許自己用之社會也要回饋社會。服務內容：災害救助、醫院探訪、監獄區服務、老人與身心障礙者照顧、對孤苦貧寒者之援助。	PNG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0003	109-1 多元文化夏令營【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透過這個單位，讓我從應用課堂知識到實際操作面，這些活動舉辦的很用心，我學習到很多。利用校外活動，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並在此過程中，從中啟發興趣並習得實用技能，主題為：文化。	PDF		

步驟3-5 勾選欲上傳之項目

步驟3-4 逐項檢視檔案

步驟3 全體考生作業一致 - D多元表現(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範例檔案：D-1綜整心得.pdf	163.21 KBytes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4/03/28 11:41:55

步驟3-7逐項點選「選擇檔案」

提醒：查看上傳檔名是否正確

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範例檔案：D-2學習歷程自述.pdf	163.21 KBytes	預覽	選擇檔案

提醒：未完成預覽，無法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送出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範例檔案：		預覽	選擇檔案	

步驟3-8逐項點選預覽，完成檔案檢視

考生使用模式身分別		具有EP資料之考生 選擇不使用EP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EP項目檔案 (容量依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件數上限)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C. 多元表現 (項目序號：技高C1-C8)		EP項目檔案 (容量依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件數上限)
D.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D-2 學習歷程自述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 證照或得獎加分		考生自行上傳1個PDF檔 (4MB)

B-1須至少上傳1件

總共上傳B-1、B-2、C三個欄位逐項點選「預覽」

全體考生作業一致：
總共上傳D-1、D-2、D-3
考生須分項上傳檔案資料至對應欄位，不得上傳影音檔，上傳成功後進行內容檢視才可以送出。

- ◆ 使用EP及未使用EP之全體考生，皆依據報名校系所採計之「件數」為上限。
- ◆ 每一件文件檔案容量上限皆為4 MB，惟未使用EP考生無法上傳影音檔案。
- ◆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步驟3 未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 - B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步驟3-1查看檔案限制大小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預覽	選擇檔案	時間
範例檔案：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pdf	163.21 KBytes	未預覽		2024/03/28 14:16:30

提醒：查看上傳檔名是否正確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步驟3-3逐項點選「預覽」，完成檔案檢視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預覽	選擇檔案	時間
範例檔案：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pdf	163.21 KBytes	未預覽		2024/03/28 14:16:35

※ 提示訊息

※提醒：如上傳檔案超過檔案容量上限，系統將跳提示視窗，顯示上傳檔案過大

上傳失敗，檔案大小限制 12 MB，您上傳 14.25 MBytes

※提醒：B-1.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為必傳項目，如未上傳，系統將跳提示視窗，顯示請上傳後並完成預覽

B-1.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為必上傳項目，請上傳後並完成預覽。

提醒：未完成預覽，無法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送出

步
驟
3 未
使
用 中
央
資
料
庫
學
習
歷
程
檔
案
之
考
生 - C
多
元
表
現

提醒查看校系科(組)、學程 C多元
表現採計項目：代碼對照表請參採
招生簡章P.17

提醒：查看上傳檔名是否正確

提醒：未完成預覽，無法完
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送出

步驟3-4逐項點選「選擇檔案」

步驟3-5逐項點選「預覽」，完成檔案檢視

C 多元表現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

檔案限制大小為8MB

採計項目：C-5,C-7,C-8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範例檔案：C多元表現.pdf	163.21 KBytes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4/03/28 14:16:41

步驟3 全體考生作業一致 - D多元表現(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範例檔案：D-1綜整心得.pdf	163.21 KBytes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4/03/28 11:41:55

步驟3-6 逐項點選「選擇檔案」

提醒：查看上傳檔名是否正確

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範例檔案：D-2學習歷程自述.pdf	163.21 KBytes	預覽	選擇檔案

提醒：未完成預覽，無法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送出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由考生製作PDF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上傳件數為1件，檔案限制大小為4MB)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範例檔案：		預覽	選擇檔案	

步驟3-7逐項點選「預覽」，完成檔案檢視

第二階段報名

【證照或得獎加分】

證照或得獎加分

- ◆ **★★★**本項目係指該校系**甄選總成績所採計**之證照或得獎加分，非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中之競賽獲獎或證照。**未採計**證照得獎加分之校系科(組)、學程，此上傳項目即顯示「**不予加分，免上傳**」。
- ◆ 若持有**2種以上**符合簡章第40頁所訂致、「甄選群(類)別及技藝技能競賽優勝及技術士職(種)類別對照表」加分優待採認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得獎證明或技術士證者，應自行**選擇1項對加分最有利**之證件，作為加分依據。
- ◆ 上傳檔案需符合檔案規格(**PDF檔**)，且**以1頁、容量4 MB為限**。
- ◆ 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網路上傳者，不予計分。
- ◆ 若所持有的證照或獲獎證明之名稱、職種及優勝名次或等級，於點選步驟4無可對應時，表示不符合報名甄選群(類)別加分優待採認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或技術士證，請查閱簡章所訂「**甄選群(類)別及技藝技能競賽優勝及技術士職種(類)別對照表**」。
- ◆ **★★★**請注意：持有採計「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之考生，須於「證照或得獎加分」欄位上傳使具有證照或得獎加分審查資格，如將該證明傳於其他欄位，將不予總成績加分。

學校名稱：世新大學										可選填報名之系科(組)、學程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超額篩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率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國文	5.00							依加分標準	1	面試
招生群(類)別			英文	--								2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一般考生	12	36	專業一	4.00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00		2.00倍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簡章上有列「證照或得獎加分」的，一定要上傳才有加分！

依加分標準

證照或得獎加分

步驟4 上傳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各校規定不同)

※該校系科組學程不採計證照或得獎加分，系統顯示「不予加分，免上傳。」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	------	----	----	--------

不予加分，免上傳。

※該校系科組學程採計證照或得獎加分，系統顯示「競賽、證照名稱」、「競賽、證照名稱」、「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及檔案上傳欄位

證照或得獎加分

競賽、證照類型

競賽、證照名稱：

-請選擇-

職種(類)別名稱：

-請選擇-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請選擇-

步驟4-1 選擇「競賽、證照名稱」、「競賽、證照名稱」、「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上傳檔名	檔案大小	檢視	上傳	最後上傳時間
------	------	----	----	--------

※提醒：※上傳檔案需符合檔案規格(PDF檔)，且以1頁、容量4 MB為限

預覽

選擇檔案

步驟4-2 點選「選擇檔案」

※提醒：上傳以1個檔案為限，大小最多為4MB

最後上傳時間

證照或得獎加分2.pdf

269.05
KBytes

預覽

未預覽

選擇檔案

2022/06/05 19:15:32

步驟4-3-2 點選「預覽」

步驟4-3-1 確認上傳檔名是否正確

競賽、證照名稱：

職業技術師

職種(類)別名稱：

專業士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中級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Specialized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上傳作業)」
演練測試

證照及得獎加分證明

步驟4-3-3 確認「競賽、證照名稱」、「競賽、證照名稱」、「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是否選擇正確，以及檔案是否正確

※提醒：※上傳檔案需符合檔案規格(PDF檔)，且以1頁、容量4 MB為限

第二階段報名 【檢視EP上傳確認表】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步驟5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 ◆ 未完成各項目儲存或上傳檔案預覽程序時，系統會提醒考生未儲存或未預覽之項目，考生無法檢視並下載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 ◆ 完成各項目檔案檢視後，於「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欄位，輸入圖形驗證碼，檢視並下載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步驟5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圖形驗證碼 重新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步驟5-1 輸入右側圖形驗證碼後，點選下方藍色按鈕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點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確認內容是否正確無誤。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檔案上傳時間
1-1. 學習歷程自述	3.32 MB	2023/05/13 18:39:23
2-1. 學習歷程自述	3.32 MB	2023/05/13 18:39:23
3-1. 學習歷程自述	3.32 MB	2023/05/13 18:39:23
4-1. 學習歷程自述	3.32 MB	2023/05/13 18:39:23

步驟5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圖形驗證碼 重新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步驟5-1 輸入右側圖形驗證碼後，點選下方藍色按鈕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提醒：未完成儲存或預覽，無法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C.多元表現」、「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B-1.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未儲存！不可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確定

勾選檔案中，尚有檔案未儲存

D-2.學習歷程自述、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尚未預覽，請完成後再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確定

勾選檔案中，尚有檔案未檢視

確定送出→完成上傳作業

步驟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定送出

◆重點提醒：

- 1.選擇其他校系科(組)、學程，依上述 6 個步驟順序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 2.已上傳項目之檔案，**只要未完成「確認」作業時，皆可重複上傳或勾選**，本系統儲存檔案為考生最後上傳或勾選確認之檔案為準。

★★★務必在上傳截止日21:00前，完成各校系科(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作業。

步驟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定送出

※提醒：

- 1.考生檢查審視確認檔案內容無誤後，務必於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截止日21:00前，完成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
- 2.已上傳項目之檔案，只要未完成「確認」作業時，皆可重複上傳或勾選，本系統儲存檔案為考生最

完成確認送出後，僅能檢視 

※請將上述文件依序上傳(含勾選)，務必逐項確認正確後，並點選檢視(下載留存)資格審查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後，才可輸入通行碼進行備審資料確認送出作業；在確認送出前，如有不正確時，均可以重新上傳(勾選)檔案修正。

※若您已確定所上傳(含勾選)之資格審查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經檢視後，正確無誤，請務必於上傳資料截止日111年06月09日 21:00前，執行「確認」作業。

※請注意：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通行碼

確認

步驟6-1 輸入通行碼，點選確認

確認送出後就無法修改

確定

取消

步驟6-2 確定是否送出，點選確定

確認送出成功!

確定

步驟6-3 確認送出成功

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 99999992 姓名: 王二明 就讀學校: 國立練習版高工
該生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本系統僅提供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繳交請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作業。

甄試編號	校名 系科(組)、學程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檢視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方式	截止日期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確認狀態
	機械工程系	點我檢視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115.6.10	已確認送出
	機械工程系	點我檢視	自行上傳PDF檔案	115.6.9	已確認送出
	機械工程系	點我檢視	勾選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115.6.11	已確認送出
	機械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0	未上傳
	機械工程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1	未上傳
	電機與機械科技學系	點我上傳	未選擇	115.6.13	未上傳

機械工程系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圖型驗證碼

32780

重查驗證碼

檢視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

第二階段報名

【指定項目甄試費繳交】

繳費時間/繳費方式

系統開放時間

115/6/5(五)10:00~115/6/12(五)24:00 (24小時開放)

繳費截止時間：依所報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截止時間

注意！各甄選學校所訂截止時間不同

◆第二階段甄試費，統一由考生自行繳費。

請考生針對第一階段篩選通過之校系科(組)、學程，先行決定是否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欲參加者再進行該校系科(組)、學程二階甄試繳費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

◆繳費步驟

步驟1：考生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查詢報名校系科(組)、學程報名費金額及繳款帳號，並下載繳款單。此繳款帳號每一校系科(組)、學程皆不同，僅限個人繳費。

步驟2：考生須依「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24:00前，完成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

步驟3：繳費完成2小時後，可至「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查詢是否已繳費成功；若尚未成功，請持繳款收執聯(收據)至原繳款金融單位洽詢，或檢視ATM交易明細表確認轉帳是否成功。

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

★★★建議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第二階段繳費及查詢系統 (一般組)

工研單位 / 技專校院招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

重要注意事項：

1. 使用本招生系統時，以電腦開的Google Chrome瀏覽器，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

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 姓名: 就讀學校:

該生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本系統僅提供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繳交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狀態查詢，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請至「第二階段報名系統(含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系統作業。

務必在**繳費截止日24:00前**，完成該校系科(組)、學程繳費作業。
每個校系科(組)、學程繳費帳號皆**不同**，
請勿合併繳費。

確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狀態

確認繳費狀態

繳費單下載

甄試編號	校名 系科(組)、學程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確認狀態	繳費狀態	繳費單下載	繳費截止時間
		已確認送出	已繳費	下載	115/6/12 24:00
		已上傳未確認	已繳費	下載	115/6/11 24:00
	護理系 (林口校區)	未上傳	已繳費	下載	115/6/9 24:00
	心理學系	未上傳	未繳費	下載	115/6/11 24:00

繳費系統僅能確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狀態，不可進行上傳或查看。

繳費注意事項

甄試費用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代收代付各科技校院)			
繳費身分別	一般考生	低收入戶考生	中低收入戶考生
說明	收費標準依甄試項目數量而訂 →1項500元 →2項以上750元	經本招生資格審查結果(含統一入學測驗中心)登錄列冊者： 免附證明，即可辦理第二階段報名費繳交。	
		免繳費	減免60%報名費

繳費方式	
1	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自付手續費新臺幣10元)
2	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自付手續費新臺幣30~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
3	實體/網路ATM轉帳匯款(自付手續費)

注意事項	
1	報名繳費帳號僅限繳費1次 繳費完成後，即不得更改，請務必審慎考量欲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後，再行繳費。 繳費完成後，務必至系統查詢是否繳費成功
2	繳費時如因帳號、戶名或金額填寫錯誤，導致無法於規定期間內完成繳費，將不受理補繳費或報名。
3	繳費交易明細表或匯款收據請留存備查。
4	是否得辦理退費申請， 依各校規定辦理 。 ※申請對象： 已繳費未完成報名 之考生 ※申請時間及方式： 依各校規定辦理 ※辦理單位：各甄選學校

繳費失敗常見原因：

TOP1. 金融卡無轉帳功能

TOP2. 繳款截止日當天15:30過後，使用郵局匯款方式繳費，因郵局隔日才處理匯款，隔日才入帳。

TOP3. 以他人繳款帳號繳費(每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相同)

TOP4. 輸入之繳款金額不符(費用750元，輸入760元)

TOP5. 超過繳費期限

確認第二階段報名是否完成

- ◆繳費完成後，可透過繳費系統查詢繳費是否成功。
- ◆考生請依所報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截止時間前確認繳費入帳完成，始完成報名。
- ◆第二階段甄試繳費及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狀態說明：

是否繳費	是否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是否完成二階報名
已繳費	已上傳全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並 已確認送出	是
已繳費	已上傳全部(或部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但「 已上傳未確認 」送出	是 <small>(可否參加甄試，由甄選學校規定辦理)</small>
已繳費	僅有修課紀錄或在校成績證明， 未上傳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任一項目	否 <small>(是否辦理二階甄試費退費，由甄選學校規定辦理)</small>
未繳費	已上傳全部(或部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並 已確認 送出	否
未繳費	未上傳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任一項目	否

第二階段報名 【指定項目甄試】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 ◆ 各甄選學校網站公告各組指定項目**甄試名單、甄試時間、地點**等相關資訊，提供考生及各高級中等學校查詢，**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所報甄選學校「**第二階段甄試名單與日期**」；未上網查詢而致影響權益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 若逾各校網路公告第二階段甄試通知日期而尚未公告時，請主動與各甄選學校電話洽詢。
- ◆ 考生應依甄選學校要求攜帶之各項證件及資料，參加指定項目甄試。**考生不得以參加其他學校指定項目甄試日期相互衝突而要求更改甄試日期。**
- ◆ 各校辦理指定項目甄試日期【**115.6.13(六)-115.6.28(日)**】及相關說明，請考生務必詳閱「**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 ◆ **考生若未參加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的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其中一項者，均不予錄取。**

第二階段報名 【甄選總成績說明】

原始總分&甄選總成績計算

◆ **甄選原始總分**(滿分100分) **甄選原始總分**=(1)統測成績+(2)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1)統測成績：

依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採計之科目以原始級分加權計分後，依其占甄選總成績比率計算。

(2)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依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採計之各指定項目以原得分(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按其占總成績比率計算。

(3)修課紀錄或在校學業成績：

「一般組」之修課紀錄，由各甄選學校列於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中，予以審酌採認。

◆ **甄選總成績**=**甄選原始總分***(1+證照或得獎加分比率)

證照或得獎加分比率【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證照或得獎加分」欄，為「**依加分標準**」則可加分】，證照或競賽得獎須為招生採計且符合報名群類別之職種(類)才能加分。

甄選總成績&正備取名單公告

- ◆ 甄選總成績公告 **各校公告時間不同，請自行到考生作業系統查詢**
 - 各甄選學校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及複查截止日期**，請參閱簡章「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 各甄選學校**不另寄考生甄選總成績書面通知單**。
 - 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個人查詢及就讀學校下載。
- ◆ 甄選正備取生名單公告
 - 各甄選學校公告**甄選結果(正取生、備取生名單)及複查截止日期**，請參閱簡章「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
 - 各校網站公告甄選結果。
 - 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個人查詢及就讀學校下載。

正（備）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系統開放時間

115/7/8(三)10:00 ~ 115/7/10(五)17:00

無論「正取」還是「備取」，都要登記!!!

◆注意事項：

- 考生應於**期限內**至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 各甄選學校正(備)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1個或1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系統練習版開放時程

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練習版】

115.6.11(四)10:00起至

115.7.2(四)17:00止

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正式版】

115.7.8(三)10:00起至

115.7.10(五)17:00止

---參項次16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一般組】考生作業系統		
項次	個別報名系統	備註
1	簡章個別購買系統	請參閱本會首頁「紙本簡章發售及訂購系統」。
2	非應屆考生個人識別資料登錄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5.3.11(星期三)10:00起至115.3.18(星期三)17:00止 。 2. 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有意願參加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甄選入學招生，且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學生，登入本系統填報個人相關資料。 3. 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登入本系統填報相關個資，即表示授權本委員會據以交換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後可於115.4.10(星期五)10:00起至115.4.15(星期三)21:00止，登入「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4. 本系統僅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登錄識別資料，授權本委員會向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索取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使用， 非報名系統 ，報名相關作業，請依本招生簡章規定之報名時間完成各項作業。
3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15.4.10(星期五) 10:00起至115.4.15(星期三)21:00止， 僅供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登入查看 。 2. 如有疑義者，須於115.4.16(星期四)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3. 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無誤，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 4. 考生若為當年度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四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若為 110學年度 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登入後可檢視第一~六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簡章購買方式
- 8. 下載專區
- 9. 統計資料
- 10. 相關網站連結
- 11. **一般組考生作業系統**
 - 網路上傳專區

正（備）取生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登入頁

★★★建議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王三明 登入位址：

[一、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列印就讀志願表](#)

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注意事項

- 錄取生（含正取生及備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1個或1個以上校系（組）、學程，均須於115年7月8日（星期三）10:00至1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下午17:00前，依所錄取各校系科（組）、學程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逾期概不受理。
- 進入登記就讀志願序畫面後，請先確認個人資料、錄取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等資訊是否正確無誤。
- 考生於系統所登記就讀志願序，一經確定送出即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產生「就讀志願表」，志願表為考生完成網路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並妥善保存，於登記志願作業結束後不再接受補發申請；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訴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後，仍可至本系統查閱個人登記之就讀志願序。
- 本委員會係依各校甄選結果正、備取生名單及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辦理統一分發。

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注意事項，並同意遵守；如未能遵守而致錄取及入學權益受損，概由本人負責。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8881 E-mail: enter42@ntut.edu.tw

請詳細閱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注意事項」


選填志願序操作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一般組) 【練習版】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王三明 登入位址：111.241.196.162 

一、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列印就讀志願表

報名考生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AB33333333

統測准考證號：99999993

報名身分：一般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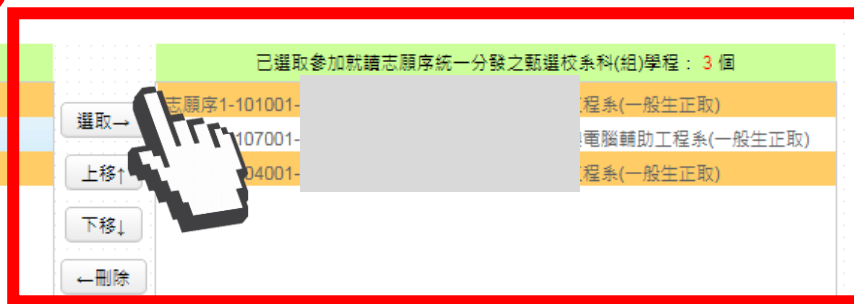
選取校系科 (組) 學程後按**選取加入**

選取已選取校系科 (組) 學程按**上移**

選取已選取校系科 (組) 學程按**下移**

針對已選取校系科 (組) 學程按**刪除**

1



已選取參加就讀志願序統一發之甄選校系科(組)學程：3 個

選取→	志願序1-101001-	程系(一般生正取)
上移↑	107001-	電腦輔助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下移↓	04001-	程系(一般生正取)
←刪除		

注意：

- 請注意，您於送出志願序後，就讀志願序網路登記作業。請及正、備取名次等資訊是否正確無誤。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 志願序登記作業時間：115年7月10日(星期五) 17:00至115年7月10日(星期五) 17:00，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一經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後，可至本系統查閱個人登記之就讀志願序。
- 本委員會係依各校函告之甄選錄取名單(含正取生、備取生)及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辦理統一發。
-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如獲同一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生招生名額及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分發機會，以一般生名額優先被分發。
- 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如獲同一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生招生名額、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招生名額分發機會時，以一般生招生名額、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招生名額之順序優先被分發。

志願確定送出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王三明 登入位址：36.229.252.121

一、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列印就讀志願表

點選「我要進行下一頁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作業」開始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帳號：AB33333333

統測准考證號：99999993

報名身分：一般生

2

我要進行下一頁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作業

第一階段之甄選校系科(組) (第一階段甄選結果)			已選取參加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之甄選校系科(組)學程：3 個		
01機械群-	機械工程	(一般生正取)	志願序 1-1	機械群-	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01機械群-	機械工程	(一般生正取)	志願序 2-1	機械群-	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01機械群-	機械與電腦	(一般生正取)	志願序 3-1	機械群-	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操作按鈕：選取、上移↑、下移↓、←刪除

注意：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甄選入學就讀志願序網路登記作業。
2. 請先確認 個人資料、錄取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及 正、備取名次 等資訊是否正確無誤。
3. 無論正取或備取1個或1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4. 考生務必在 112年7月12日(星期三) 10:00至112年7月14日(星期五) 17:00，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一經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5.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未按下「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7.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後，可至本系統查詢個人登記之就讀志願序。
8. 本委員會係依各校函告之甄選錄取名單(含正取生、備取生)及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辦理統一分發。
9.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如獲同一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生招生名額及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分發機會，以一般生名額優先被分發。
10. 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如獲同一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生招生名額、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招生名額分發機會時，以一般生招生名額、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招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招生名額之順序優先被分發。

再次核對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王三明 登入位址：36.229.252.121

一、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列印就讀志願表

報名考生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AB3333333

統測准考證號：99999

注意事項

登記僅限一次。完成確定送出前，務必仔細核對右志願序)及放棄志願，確認志願正確無誤後，再於定送出驗證資料，按「確定送出」。完成確定送出就讀志願序登記，不得修改。本委員會以考生登記，進行統一分發。

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後，可將系統產生之「就讀志願序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不予受理。

輸入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統測准考證號碼」及「通行碼」和圖片之數字驗證碼後，點選「確定送出」按鈕。

請考生再次核對已登記與放棄可分發之甄選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志願序

已選取參加分發之甄選校系科(組)學程志願序及名稱

志願序1-101001-01機械群-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志願序2-104001-01機械群-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志願序3-105014-01機械群-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參加分發之甄選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放棄-102001-01機械群-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103020-01機械群-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107001-01機械群-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4

確定送出驗證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統測准考證號碼

通行碼

驗證碼

333 195

請輸入左側數字

5

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一次，確定送出前，務必仔細核對。確認無誤，請點選「確定送出」按鈕。(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最後確定送出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鎖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王三明 登入位址：36.229.252.121

一、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列印就讀志願表

報名考生資料

重要訊息

請注意，就讀志願序登記僅限一次，已選取(含就讀志願序)及放棄志願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是否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驗證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統測准考證號碼
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左側數字
333 195

102001-01機械群-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103020-01機械群-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107001-01機械群-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一般生正取)

6

點選「確定送出」，「確定」



114學年度技專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轉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恭喜你!

已完成四技二專轉入學
登記就讀志願序



(請列印並自行留存 就讀志願表，以作為分發檔案依據)

儲存及列印就讀志願表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一般組)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入

一、就讀志願序登記 二、**列印就讀志願表**

您已經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無法再進行修改！！

下載最新版本的Adobe Reader

就讀志願序登記資料		
志願序1.	.09商業與管理群.	經營管理系(一般生備取8)
志願序2.	.09商業與管理群.	企業管理系(一般生備取6)
志願序3.	.09商業與管理群.	企業管理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	.09商業與管理群.	企業管理系(一般生正取)
放棄.	.09商業與管理群.	企業管理系(一般生備取7)
放棄.	.09商業與管理群.	企業管理系(一般生正取)

(請列印並**自行留存**就讀志願表，以作為分發複查依據)

儲存及列印就讀志願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健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2-5334 Email: enter42@ntut.edu.tw

點選「儲存及列印就讀志願表」

★★★系統關閉後，將不再重新開放下載就讀志願表
建議考生請**自行儲存及列印就讀志願表**(此就讀志願表無須繳回、考生自行留存)

放榜 & 報到

放榜 & 報到

◆115.7.14(二)10:00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 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公告於本委員會網站。
- 各錄取學校於各校網站公告報到方式及注意事項，獲分發之錄取生須自行至錄取學校網站查詢；**未上網查詢，而導致影響錄取及入學權益者，由分發錄取生自行負責。**

◆115.7.16(四)10:00-115.7.20(一)12:00 完成報到作業

已報到甄選入學分發錄取生如欲參加登記分發或所有大學校院入學招生，須依各甄選學校所訂報到截止日前，向所報到甄選學校聲明放棄分發錄取報到資格，否則一律不得參加其他招生管道，違者，取消甄選入學之錄取及入學資格。

同時分發錄取技優甄審及甄選入學

甄選入學及技優甄審入學同時分發錄取者，僅能**擇一報到**。

已於技優甄審入學獲分發錄取且完成報到者，須於**115.7.15(三)12:00前**，向技優甄審入學錄取學校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才可於甄選入學管道辦理報到。



最後重要提醒

最後重要提醒

第一階段-校內集體報名

- ◆ 5/6(三)12:00前請副班長將考生調查表A1收齊(考生、家長簽名)，依座號排序後以班級為單位，一併將報名費用、班級總表同時繳至註冊組。(建議提早繳交)
- ◆ 5/8(五)~5/11(一)核對志願校系科組確認表A2 (考生確認簽名)，5/11(一)繳回確認表。
- ◆ 5/14(四)~5/15(五)12:00前依班級梯次至教務處排隊修改最後程序(含本人簽名、家長簽名及費用處理)。

第二階段-考生自行報名

- ◆ 請同學參閱各校甄選辦法，並按規定時間自行完成第二階段報名作業。
- ◆ 最後階段一定要登記就讀志願序!!!無論「正取」還是「備取」，都要登記!!!
- ◆ 請時刻注意班級LINE群組訊息/校網公告最新消息升學資訊區/保持手機暢通

資料來源：

115甄選入學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apply/contents.php?academicYear=115&subId=184>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全文

<https://www.jctv.ntut.edu.tw/downloads/115/apply/ugcdrom/files/B03.pdf>

115學年度報名系統操作說明會會議資料

https://www.jctv.ntut.edu.tw/downloads/115/apply/115_enter42seminar2.pdf

115學年度招生宣導說明會會議資料

https://www.jctv.ntut.edu.tw/downloads/115/apply/115_enter42seminar.pdf

簡章下載暨資料查詢系統-一般組

<https://www.jctv.ntut.edu.tw/downloads/115/apply/ugcdrom/index.html>





115甄選入學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

<https://reurl.cc/Wbd1W5>



115招生簡章查詢系統(一般組)

<https://reurl.cc/K2eNyR>

